

※請填寫紅色框線內資料

汽(機)車險理賠申請書

附件：行照影本、駕照影本

被保險人：王大明		車牌：ABC-1111		行駛里程：20190KM		聯絡電話：09XX-XXX-XXX	
1.毀損報廢賠款							
2.代車費用賠款 (請提供被保險人存摺帳號影本) 匯款帳號：_____ 銀行 _____ 分行 帳號：_____							
駕駛人：王陽明		身分證字號		A X X X X X X X X X		74年 10月 02日生	
與被保險人關係：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 <input type="checkbox"/> 配偶、 <input type="checkbox"/> 直系親屬、 <input type="checkbox"/> 血親親屬、 <input type="checkbox"/> 姻親親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兄弟姊妹、 <input type="checkbox"/> 朋友						聯絡電話：09XX-XXX-XXX	
<input type="checkbox"/> 負責人、 <input type="checkbox"/> 負責人家屬、 <input type="checkbox"/> 受僱者、 <input type="checkbox"/> 租用被保險車輛、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男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婚 <input type="checkbox"/> 外國 <input type="checkbox"/> 女性 <input type="checkbox"/> 未婚	
地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駕照		縣 _____ 市 _____ 鄉 _____ 鎮區 _____		路 _____ 段 _____ 巷 _____ 弄 _____ 街 _____ 號 _____ 樓之 _____		E-mail：_____	

《事故情形簡述》

事故時間：110年 05月 03日 13時 50分 事故地點：(1) 台北 (市) 建國北路二段與長春路口
(2) 國道 _____ 號

警方現場處理：事後警方報案(備案時間：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時_____分)、無警處理、新光 0800 現場處理。
警方單位：中山 分局、中山 交通隊。 派出所/分駐所：_____ 處理警員：_____ 電話：() _____

事故型態：(可複選)

- 不明受損、自撞毀損、變換車道、逆向行駛、追撞前車、遭後車追撞、停車場事故、路邊停放被撞、
路口碰撞、涉嫌號誌、停等紅燈、閃紅燈、閃黃燈、開啟車門、撞路邊車輛、拋擲物/墜落物、
碰撞機車、碰撞行人、碰撞腳踏車、迴轉碰撞、倒車碰撞、自摔受傷、翻覆傾覆、第三人非善意行為
其他。事故原因簡述說明：

未注意前方號誌，而追撞前方停等紅燈之機車，機車騎士受傷。

對及方傷車者	車牌	駕駛人姓名	電話(手機)	傷(死)者姓名	電話(手機)	傷勢
	XYZ-9871	吳天才	09XX-XXX-XX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左。		
				<input type="checkbox"/> 同左。		

傷 死：保車駕駛人、本車乘客_____人、對方車駕駛人、對方車乘客_____人、車外人_____人。

非人車損失：招牌、遮雨棚、電線桿、電燈桿、其它_____ 聯絡人_____ 電話(手機)_____

簡訊通知經手人員(需要時請勾選)姓名：_____ 手機號碼：_____

《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聲明告知書》

產險業履行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義務內容 (本告知作業係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6條第2項、第8條第1項規定辦理)

本公司辦理您的理賠申請而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病歷、醫療或與事故經過相關的查證等資料，均為評估理賠義務之履行、辦理再保險或風險評估等執行保險業務之目的之用。

本公司僅會蒐集因上述業務所必要之個人資料，該資料會在前開蒐集目的存續期間及依法令規定執行業務之期間內被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僅會以電子檔案或紙本形式於我國境內供公司及上傳產壽險公會建立查詢系統，本公司的業務委外廠商、保險事業發展中心、金融消費評議中心、依法有調查權機關或金融監理機關處理及利用。

本公司保有您的個人資料時，您可以至本公司各服務中心或透過免費客戶服務專線查詢、請求閱覽或製給複本。若您的個人資料有誤或記載不完全，您可以書面通知補充或更正，但依法您應為適當的理由說明；若尚有其他疑義時，您也可以書面通知本公司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本公司基於上述原因而須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時，若您選擇不同意或是提供之個人資料不完全，本公司將可能無法進行必要之審核及處理作業，因此遲延或無法提供對您的服務或給付。

【註】：上開告知事項已公告於本公司官網 (<http://www.skinsurance.com.tw/>)，如有任何問題歡迎洽詢本公司 0800-789-999 免付費專線。經 貴公司向本人告知上開事項，本人已清楚瞭解 貴公司蒐集、處理或利用本人個人資料之目的及用途。

聲明事項：本申請書所填寫各項均為真實情形，否則自願放棄保險單之一切權利。

委任事項：本人同意委任 貴公司(理賠人員)就本事故，依法應對第三人之財物損失負責賠償時，得於保險金額範圍內，全權處理第三人財物損失之和解事宜，惟涉及人員傷亡時，則不在本授權範圍內。

<p>被保險人簽章：</p>	<p>被保險人用印 註： 對方單純只有財物損失時，可以全權委任保險公司行使和解事宜</p>	<p>駕駛人簽章：</p>	<p>駕駛人用印 註： 對方單純只有財物損失時，可以全權委任保險公司行使和解事宜</p>
<p>理賠單位 收件戳章</p>		<p>年 _____ 月 _____ 日</p>	
<p>理賠經辦：_____</p>			

車險理賠申請須準備文件（被保險人及駕駛人）

表格類別	駕駛人傷害險		任意第三人		強制險
	體傷	死亡	體傷	財損	
理賠申請書（ <u>新光產險提供表格</u> ）	√	√	√	√	√
被保險人印章及駕駛人印章	√	√	√	√	√
車主行照及駕駛人駕照影本	√	√	√	√	√
警方單位證明文件（正本）	√	√	√	√	√
財物損失受損照片				√	
向警方申請交通事故資料 <u>『申請書』與『委託書』（註1）</u>	√	√	√	√	√

車險理賠申請須準備文件（受害人或請求權人）

表格類別	駕駛人傷害險		任意第三人		強制險
	體傷	死亡	體傷	財損	
<u>（受害人需檢附-由新光產險提供表格）</u> 特種個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	√	√	√		√
<u>（受害人需檢附-由新光產險提供表格）</u> 同意查閱病歷聲明書	√				√
<u>（受害人需檢附）</u> 合格醫師診斷書正本及視需要之病歷資料	√		√		√
<u>（受害人需檢附）</u> 醫療費用收據正本，若影本則應加蓋與正本相符及醫療單位收據專用章	√				√
<u>（受害人需檢附）</u> 合格醫師開立之死亡證明書或相驗屍體證明書（正本）及視需要之病歷資料		√	√		√
<u>（受害人需檢附）</u> 全戶戶籍謄本及除戶證明（正本）		√	√		√
<u>（請求權人需檢附）</u> 身份證明文件（影本）	√	√	√		√
<u>（請求權人需檢附）</u> 請求權人存摺（影本）	√	√	√		√
其他非上列之理賠險種或個案所需檢附之表格（ <u>新光產險提供表格</u> ）（註2）	√	√	√		√

※若發生交通事故，請務必於現場通報警方到場處理※

（註1）：因各縣市警察局所規定之『申請書』與『委託書』版本不同，請洽賠案理賠專員。

（註2）：其他非上列之理賠險種或個案所需檢附之表格（由新光產險提供），請洽賠案理賠專員。